

中办国办印发意见 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新华社北京6月9日电 日前,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意见》,推动民生建设更加公平、均衡、普惠、可及。

意见强调,要增强社会保障公平性。强化社会保险在社会保障体系中的主体作用,稳妥有序提高城镇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比例。对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予以社会保险补贴。制定低收入人口认定办法、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全面开展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合理确定调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完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实施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发式帮扶提能增收行动。

意见明确,要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适时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增量服务事项纳入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以县域为基本单元,全面推进公共服务规划布局、设施建设、资源配置、人才调配城乡一体化。逐步将基本公共服务调

整为常住地提供。推动人口集中流入地城市“一城一策”制定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实施办法。

意见强调,要扩大基础民生服务普惠性。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用5年左右时间,逐步实现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全覆盖。新建改扩建1000所以上优质普通高中,重点改善县域普通高中基本办学条件。推动高等教育提质扩容,新增高等教育资源适度向中西部人口大省倾斜,逐步提高优质高校本科招生规模。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完善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调整机制,制定出台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以失能老年人照护为重点,提高养老服务机构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增加护理型床位供给。多渠道增加公建托位供给,推动普惠托育纳入企事业单位职工福利体系。

意见提出,要提升多样化社会服务可及性。以社区为主场景主阵地,加强各类便民服务资源整合,推进服务设施复合利用。支持社会体育



扫码
查看全文

省政府召开专题会议 研究海南低空经济发展事宜

本报海口6月9日讯(海南日报记者陈蔚林)6月9日,省政府专题会议在海口召开,研究海南低空经济发展事宜。

省长刘小明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低空经济发展要以安全为首要前提,坚持“管得住才能放得开”,既要管合法更要管非法,推动海南重点区域低空安全防护网建设,增强空域资源协同性和联动性,搭建低空飞行服务统一管理平台,完善现有飞行服务保障体系功能,有效实现低空飞行器的可见、

可知、可管、可控、可协同;加快建立违法飞行跨部门联动处置与执法机制,分级分类制定低空飞行安全风险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提高违法行为查处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基础设施配套体系,加快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在低空经济领域的运用,确保安全监管无缝隙、低空运行有规则、安全处置有办法。要以试点为创新牵引,立足既有基础、发挥特色优势,深化低空领域改革,着力拓展低空旅游、低空交通、低空物流、无人机海洋管理、无人机应急救援、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巴特尔,省政府秘书长符宣朝参加会议。



越过山丘
感受海岛风情

近日,在陵水黎族自治县南湾猴岛生态旅游区,游客乘坐缆车穿行山海间。据悉,猴岛依山傍海,猴群灵动,不断丰富的旅游项目正吸引越来越多的游客前来感受热带海岛独特魅力。

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张茂 摄

导读

顶压稳增显韧性 多元支撑强底气
——解析我国前5个月外贸表现

(A05版)

四年来,我省认真贯彻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加快构建自由贸易港法律法规体系——

良法善治护航自贸港建设成型起势



俯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高新区深海公共平台。据悉,海南聚焦“一体系、一平台、一机制”,加快立法工作步伐,助力构建具有海南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 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袁宇

5月28日,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自由贸易港人才发展促进条例》,6月1日,该法规正式施行。这部新出台的法规对人才引进培养、人才使用评价激励、人才服务保障等内容作出规定,助力构建具有海南自由贸易港特色的人才制度体系。

以立法创新保障各类人才在海南自由贸易港施展才华、实现抱负,是海南构建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规体系,推动自由贸易港核心政策落地的生动缩影。

自2021年6月1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以下简称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实施以来,海南认真贯彻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突出制度集成创新,做好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与中国特色、海南特色相衔接的制度设计,高效有序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律法规体系建设,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蹄疾步稳、成型起势。

夯实自贸港法治之基

6月5日,“加快核心政策落地的法治保障——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研讨会在海口召开,围绕“加紧核心政策落地的法治保障”等议题,展开深入交流。

作为海南自贸港建设的“基本法”

“框架法”,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对自贸港建设和管理活动作出一系列规定。四年来,根据省委、省政府统一部署,相关部门因地制宜、因人而异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和培训,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

同时,省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谋划立法工作,按照封关运作前后的实际需要,分阶段、分步骤明确立法项目制定出台的时限,重点安排好封关前后急需的立法项目,确保立法引领改革创新进程。

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相关负责人介绍,省人大常委会科学编制贯彻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配套法规专项规划,着眼于贸易投资自由便利、营商环境优化、生态环境保护、产业促进与人才支撑、社会治理、风险防控等基础保障,大力推进探索性、创新性、引领性立法,取得一定成效。

过去四年,46件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规陆续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律法规体系加快构建,在海南自贸港建设中发挥了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

值得一提的是,海南坚持避免宣示性、口号式和简单化立法,通过深化“小切口”“小快灵”立法创新,回应立法需求。其中,省七届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安排的“小切口”“小快灵”项目达到总项目数的70%。

海南自贸港服务贸易发展再迎利好—— 允许外国公司设立非法人企业从事报关业务

本报海口6月9日讯(海南日报记者曹马志 通讯员张腾)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6月9日从海口海关获悉,为进一步推动跨境电商贸易负面清单开放举措落地实施,海关总署创新优化外国公司办理海关报关企业备案方式,外国公司无需在中国设立法人企业,经备案后即可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从事报关业务。

具体办理流程如下:外国公司需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为“在中国境内

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外国(地区)企业”,且登记经营场所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内。取得经营主体资格后,外国公司可通过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互联网+海关”等渠道向海关提交报关企业备案申请,符合要求的,海关将依法办理备案。

据悉,该利好举措取消了在中国境外设立的经营主体以及境外个人从事报关业务的限制,有利于扩大专业服务业对外开放。今后,境外服务提供者可以

通过跨境的方式向海南自贸港内的主体提供报关服务,而不必在我国境内设立法人企业,提高了境外报关企业进入国内市场的自由度,有效降低企业的运营成本。

下一步,海口海关将联合商务、市场监管等部门,持续开展政策宣传解读,指导外企守法合规开展业务,吸引更多经营主体参与自贸港建设,共同提升海南自由贸易港服务贸易开放水平。

建“清凉城市”,海南有何“凉方”?



■ 李梦瑶

盛夏来临,多地开启“炙烤模式”。面对高温热浪,除了躲进空调房,是否还有更科学的防暑应对之策?

近日,省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海南“清凉城市”建设相关工作。今年以来,海南先后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规划建设治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支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若干政策措施》,也均提到同一个关键词:“清凉城市”。

什么是“清凉城市”?开出这道“凉方”,海南又有哪些考量?

什么是“清凉城市”

高层建筑、硬化地面阻碍散热,加上工业生产、居民生活、交通运输等多种人、工热源交汇,一连串“烤”验愈发凸显——

比如,用电、用水负荷持续增长;比如,引发高温中暑、食品变质中毒等公共

卫生安全事件;又比如,高温热浪导致人们工作效率、出行积极性下降,影响经济活力……可以看到,高温对生产生活造成的影响是方方面面的,深刻“烤”问着城市的应对之策。

放眼国内外,不少城市已积极行动起来,通过改善城市“微环境”“小气候”,以应对身边正在发生的高温挑战,如新加坡提出“冷却新加坡项目”,中国广州启动“酷城”行动等。

再看地处低纬度的海南,这里是中国唯一的热带岛屿省份,大部分地区年日照时数超2000小时。独特典型的地理气候,更让“给城市降温”成为海南的现实需求。

什么是“清凉城市”?2024年7月,海南启动建设“清凉城市”。

《海南省清凉城市建设技术导则(试行)》明确,清凉城市是指基于气候适应性理念构建的城市可持续降温系统,通过生态调控与工程技术手段的综合运用,科学干预城市热环境形成机制,系统性降低城市热岛强度、改善微气候环境,实现城市热环境优化与人体热舒适度提升的双重目标。

无疑,建设“清凉城市”正是海南破

题的关键之举。

寻找“降温工具箱”

给城市降温,这道“凉方”究竟怎么开?同样地处热带的新加坡,提供了不少可供借鉴的思路,如持续建设“花园城市”,兴建有盖的公共空间等。

“但我们不可能照搬。”中规院(北京)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规划师陈晓伟举例,比如新加坡采用了大量的屋顶绿化,这并不适用于常年受台风影响的海南,“而且,屋顶绿化养护成本高,我们还需统筹考虑经济代价等。”

换句话说,海南建设“清凉城市”,必须找到自己的“降温工具箱”。

下转 A02 版

(更多报道见 A02 版)



更多深度好文
扫码发现